

证券代码：837932

证券简称：方图智能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## 方图智能（深圳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4 月 29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通讯方式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吴东亮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1,810,29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.20%。

## 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潘凯雯因休假缺席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财务总监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810,2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监事徐庭英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810,2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、2024-006）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810,2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810,2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810,2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利润不予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审计报告（亚会审字（2024）第 01110069 号）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9,128,652.32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1,771,553.85 元。公司综合考虑未来经营计划并结合市场情况，拟定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利润留存用于公司进行生产经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810,2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

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将继续聘请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810,2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周子琦、张雪娇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方图智能（深圳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

方图智能（深圳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9日